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8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

关于承付权使用情况和申请为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的报告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第十八次报告

一. 导言和背景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承付权使用情况和申请为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的报告(A/77/513)。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概述了特别法庭取得的司法进展,提供了有关 2022 年核定承付权预期使用情况的预测并寻求大会核准在 2023 年为法庭国际部分提供一笔数额为 4 010 400 美元的补助金批款。在审议报告期间,行预咨委会收到了补充资料和说明,最后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收到了书面答复。

2. 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是根据《联合国和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协定》设立的,该协定于 2005 年 4 月生效。特别法庭由国家部分和国际部分组成,经费分开。柬埔寨政府负责支付柬埔寨法官和当地工作人员的薪金和薪酬,联合国征聘的国际法官、国际共同检察官和工作人员的薪金和薪酬则通过自愿捐款供资。

3. 由于自愿捐款短缺,大会 2014 年首次授权秘书长作为一项例外措施,承付款项以补充国际部分的自愿财政资源。上述资金并未动用,但自那时以来,大会每年授权秘书长为国际部分承付款项,(2015 年为 1 210 万美元,2016 年为 1 210 万美元,2017 年为 1 100 万美元,2018 年为 800 万美元,2019 年为 750 万美元,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每年为 700 万美元)。2023 年,秘书长寻求大会核准为国际部分提供一笔数额为 4 010 400 美元的补助金。



二. 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的活动

司法活动

4. 特别法庭的近期活动载于秘书长报告第 6-16 段。司法活动概述如下：

(a) 第 001 号案件，控告别名“杜奇”的康克由：被告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在柬埔寨干丹省监狱服无期徒刑期间去世；

(b) 第 002 号案件，控告农谢、英萨利、乔森潘和英蒂迪：被告英蒂迪被认定因身体状况无法受审，一直处于司法监督之下，直到 2015 年 8 月去世。控告英萨利的所有法律诉讼在其 2013 年去世后终止。第 002 号案件的指控被分为两项审判，称为第 002/01 和 002/02 号案件，两起案件分开审判和判决。第 002/01 号案件侧重于指控的危害人类罪，涉及强迫民众从金边迁移(第一阶段)，后从各省迁移(第二阶段)，以及指控在 Tuol Po Chrey 处决前高棉共和国士兵。第 002/02 号案件涵盖关于对占族穆斯林和越南少数族裔的种族灭绝、强迫婚姻和强奸、迫害佛教徒和前高棉共和国官员的指控，以及指控在内部清洗期间在四个安全中心(包括 S-21)、三个工作地点和一组工作合作社实施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共计有 11 个犯罪场景；

(c) 控告农谢和乔森潘的第 002/01 号案件：最高法庭于 2016 年 11 月作出判决，维持以危害人类罪对农谢和乔森潘处以终身监禁的判决。在控告相同被告的第 002/02 号案件中，2019 年 3 月作出了有罪判决，判处无期徒刑。农谢于 2019 年 8 月去世。2022 年 9 月 22 日，最高法庭对第 002/02 号案件中的上诉作出判决，完全肯定审判分庭关于乔森潘实施种族灭绝和严重违反《日内瓦四公约》全部条款的各项定罪，并维持除两项外的所有危害人类罪的定罪。最高法庭预计将于 2022 年底之前完成乔森潘案的上诉程序，并发布书面判决；

(d) 控告米思穆斯的第 003 号案件：2018 年 11 月，共同调查法官发布了两项单独的结案令。国际共同调查法官以灭绝种族、危害人类罪、战争罪和国内罪行对米思穆斯提出起诉。本国共同调查法官以无属人管辖权为由驳回此案。2021 年 4 月，预审分庭发布了对结案令的上诉的审议意见，一致宣布共同调查法官发布两项相互冲突的结案令的行为非法，并且预审分庭未能获得基于对案情的共同推理而作出裁决所需的四票赞成票的必要多数。2021 年 6 月，米思穆斯的律师向预审分庭提交一份动议，要求终止并封存该案，而国际共同检察官要求预审分庭确认米思穆斯被起诉并下令将其送审，从而结束预审阶段。2021 年 9 月，预审分庭认定，米思穆斯的共同律师提出的终止并封存第 003 号案件的请求以及国际共同检察官提出的确认起诉米思穆斯的请求均不可受理。2021 年 10 月，米思穆斯的共同律师和国际共同检察官向最高法庭提出动议，寻求同样的救济。2021 年 12 月，最高法庭驳回国际共同检察官的请求，并澄清说，由于没有明确、可执行的起诉书，第 003 号案件终结。随后，共同调查法官将第 003 号案件封存，结束了该案的司法程序；

(e) 控告 Im Chaem、Ao An 和 Yim Tith 的第 004 号案件：第 004 号案件被分为三个案件，每位被控者被单独立案，具体如下：

(一) 在控告 Im Chaem 的第 004/01 号案件中，共同调查法官认定她不在特别法庭属人管辖权之内，并于 2017 年发布了驳回该案的结案令。2018 年 6 月，预审分庭确认驳回，从而结束了该案的司法程序；

(二) 在控告 Ao An 的第 004/02 号案件中，最高法庭于 2020 年 8 月终结该案。最高法庭认为，在预审分庭一致认定共同调查法官发布两项单独的结案令的行为非法后，两份结案令均无效；

(三) 在控告 Yim Tith 的第 004/03 号案件中，共同调查法官于 2019 年 6 月就第 004 号案件发布了两项单独的结案令。国际共同调查法官以灭绝种族、危害人类罪、战争罪和国内罪行对 Yim Tith 提出起诉。本国共同调查法官以无属人管辖权为由驳回此案。2021 年 9 月 17 日，预审分庭发布了对结案令的上诉的审议意见，一致宣布共同调查法官发布两项相互冲突的结案令的行为非法，并且预审分庭未能获得基于对案情的共同推理而作出裁决所需的四票赞成票的必要多数。2021 年 10 月 20 日，国际共同检察官请求最高法庭将第 004 号案件送审。最高法庭驳回这一请求，并澄清说，由于没有明确、可执行的起诉，第 004 号案件的诉讼程序终止。2021 年 12 月 29 日，共同调查法官将第 004 号案件封存，结束了该案的司法程序。

5.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2021 年最高法庭对两起案件作出判决，其中共同调查法官没有充分顾及特别法庭的法律框架，导致司法程序终止。行预咨委会对完成诉讼的延误及其所涉经费问题表示关切，并重申其关于加快完成案件的以往要求（见 [A/76/7/Add.12](#), 第 9 段；[A/75/7/Add.19](#), 第 12 段和 [A/74/7/Add.16](#), 第 12 段）。

完成计划

6. 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17-20 段中提供了完成计划的最新情况。特别法庭继续在所有剩余案件中取得进展。第 003 和 004 号案件的司法程序已经完成。在第 002/02 号案件中，最高法庭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19 日举行了为期 4 天的上诉听证会，并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宣布了对上诉的判决。预计将在 2022 年第四季度完成这一最后案件的上诉程序，并发布书面判决。

7. 秘书长表示，根据《联合国和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协定》增编，特别法庭将于 2023 年启动余留阶段，最初期限为三年。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在增编谈判期间，联合国和柬埔寨政府决定建立一个进程，将由当事方评估要履行的余留职能的范围和规模，以确定在多大程度上仍需保留一些职能，从而确保法庭的规模与其职能保持相称。当事方商定，最初的三年期限对进行此类评估是合适的。余留职能的持续时间将取决于其范围和规模及关键职能的时间表，例如，监督执行判决，可能受理修改判决的请求，保存和管理档案以确保尽可能广泛地查阅档案。

8.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根据联合国与柬埔寨政府的商定，在余留阶段期间，特别法庭档案将存放在新余留房地中一个特别配备的资料库。档案将放在金边市

中心，以便公众在工作时间查阅。任何人均可进入法庭余留房地，并在现场指定区域自由使用公开材料。法庭档案包括三个部分，所有均可供公众查阅，但需遵循司法密级，具体如下：

(a) 纸质资料库包括特别法庭自成立以来收到或印发的所有司法文件原件和实物。法庭记录和档案股将通过余留房地的指定查阅点对公众查阅硬拷贝记录进行管理；

(b) 视听资料库包括特别法庭上诉讼程序的所有视听记录。对公众查阅视听记录的管理方式与纸质资料库相同；

(c) 数字档案由纸质和视听资料库的电子版本组成。被司法密级定为“公开”的材料可在特别法庭网站上查阅。将在余留房地向公众提供访问网站和司法数据库所需的设施(例如：台式电脑和平板电脑)。

9.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特别法庭正在进入余留阶段，最初评估期为三年。行预咨委会强调，联合国与柬埔寨政府之间的任何协定均应考虑到法庭国际部分在自愿捐款方面面临的严峻财政状况。应让所有会员国了解此类协定对法庭国际部分产生的任何所涉经费问题。行预咨委会相信，对余留职能和任务的评估将包括国际部分和本国部分的各自作用，以期加强本国部分的作用。行预咨委会鼓励法庭利用这一机会，争取有序结束所有司法活动，积极维护法庭的遗产并加强国家自主权。行预咨委会认为，法庭档案是国际人道法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应尽一切努力确保公众能够查阅。行预咨委会相信，在大会审议本报告时，将向大会进一步澄清评估期的持续时间，并将本次评估结果列入提交第七十八届会议的关于承付权使用情况的报告。

三. 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的财务状况

自愿捐款

10. 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23-27 段中提供了关于主要筹资活动的最新情况。他指出，国际部分的自愿捐款继续减少，从 2015 年的 1 770 万美元(占 2015 年核定预算的 65%)降至 2016 年的 1 310 万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51%)、2017 年的 940 万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30%)、2018 年的 840 万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47%)、2019 年的 620 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39%)及 2020 年的 440 万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38%)，并在 2021 年进一步降至 360 万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28%)。2022 年，自愿捐款数额估计为 350 万美元(占核定预算的 41%)。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在编制 2023 年拟议预算期间，秘书处和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继续与捐助方进行双边协商，以筹集资金。此类努力促使德国政府考虑每年提供 250 000 欧元，用于余留职能的头三年。第一年(2023 年)数额已作为预期认捐列入秘书长 2023 年报告。

11. 行预咨委会欢迎德国政府为余留职能提供捐助。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自愿捐款数额逐步减少，从 2015 年占核定预算的 65%降至 2022 年占核定预算的 41%，并重申始终需要加强筹资努力以支持迅速完成法庭的任务，包括为此扩大捐助方基

数以及鼓励主要捐助团体和有关国家小组的成员重新作出财政努力(另见 A/76/7/Add.12, 第 12 段; A/74/7/Add.16, 第 25 段和 A/73/448, 第 25 段)。

12. 秘书长指出, 根据《联合国和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协定》, 联合国负责支付支持特别法庭国际部分的费用, 柬埔寨政府则负责支付本国部分的费用, 包括法庭的本国人员薪金、公共事业费和服务费用(A/77/513, 第 22 段)。行预咨委会赞赏地注意到柬埔寨政府持续提供捐助(见 A/76/7/Add.12, 第 13 段)。

承付款的使用情况

13. 大会第 75/253 A 号决议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7 000 000 美元的款项, 以补充 2021 年特别法庭国际部分的自愿财政资源。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支出总额为 10 306 900 美元, 由自愿捐款和其他收入(3 624 500 美元)以及从补助金中提取的资源(6 682 400 美元)支付。

14. 大会第 76/246 A 号决议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7 000 000 美元的款项, 以补充 2022 年特别法庭国际部分的自愿财政资源。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支出数额为 6 110 600 美元(72%)。特别法庭截至 2022 年底的支出总额估计数为 8 441 100 美元。法庭打算利用预期的认捐、捐款和其他收入(3 496 400 美元), 并从承付款中提取 4 944 700 美元(A/77/513, 第 31 段)来支付支出。

15.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得到表 1, 其中按部分和供资可用性分列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所需资源以及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预计所需资源(见附件)。行预咨委会相信, 2022 年的任何未支配余额将会尽快退还给会员国(另见 A/76/7/Add.12, 第 16 段)。

节省费用措施

16. 秘书长还指出, 2022 年期间, 通过继续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协调, 延续了前几年为避免国际部分费用而采取的节省费用措施(见 A/77/513, 附件一)。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 亚太经社会通过一项谅解备忘录, 成为了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服务提供方, 涵盖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的人事征聘和行政管理、薪金、编外人员(咨询和个体订约人行政管理)、工作人员咨询服务、行为和纪律、采购服务、差旅服务、应付款、“团结”系统安保联络和相关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这一安排避免了为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保留内部行政人员, 并提供了规模经济优势, 因为亚太经社会为多个联合国实体提供人员配置服务。关于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 谅解备忘录的范围促成 2022 年和 2023 年削减 9 个行政职位, 相关费用节余估计数为 827 484 美元(见表 1)。每年就亚太经社会服务费用进行谈判, 2022 年的议付金额为 329 284 美元。目前正在谈判 2023 年的费用。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为执行节省费用措施所作的努力, 并相信下一次报告将提供最新资料。鉴于特别法庭国际部分持续面临供资挑战, 行预咨委会重申, 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需要加倍努力, 提高成本效率(见 A/76/7/Add.12, 第 17 段)。

表 1
2022-2023 年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谅解备忘录所涉员额裁撤
(美元)

职位	职等	工作人员 人数	裁撤月份	2023 年标准 薪金费用
1. 预算和财务科科长	P-4	1	2022 年 1 月	216 365
2. 财务助理	当地雇员	1	2022 年 1 月	52 263
3. 人力资源助理	当地雇员	1	2022 年 1 月	52 263
4. 人力资源助理	当地雇员	1	2022 年 1 月	52 263
小计				373 154
5. 信息和通信技术科科长	P-4	1	2023 年 1 月	216 365
6. 信息和通信技术助理	当地雇员	1	2023 年 1 月	52 263
7. 协理人力资源干事	本国干事——B 类	1	2023 年 1 月	81 176
8. 采购助理	当地雇员	1	2023 年 1 月	52 263
9. 高级差旅事务助理	当地雇员	1	2023 年 1 月	52 263
小计				454 330
共计				827 484

四. 2023 年所需资源和补助金申请

所需预算

17. 秘书长指出，2023 年拟议所需资源为 4 528 600 美元，与 2022 年预计支出 8 441 100 美元相比，减少 3 912 500 美元(即 46.4%)([A/77/513](#)，表 2)。本报告附件说明了特别法庭国际部分 2021 年和 2022 年迄今各期财务执行情况，并与 2023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进行了比较。

18. 拟议员额资源为 1 494 500 美元，与 2022 年支出估计数 3 802 500 美元相比，减少 2 308 000 美元(即 60.7%)，将用于续设 11 个职位(1 个 D-1、2 个 P-4、1 个 P-3、1 个外勤事务人员、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3 个当地雇员)(同上，第 35 段和表 3)。

19. 根据《联合国和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协定》增编第 1 条，除最高法院分庭法官外，所有国际法官均已从柬埔寨卸任，进行远程工作并根据所做工作按比领取报酬(同上，第 43 段)。司法办公室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957 800 美元，减少 1 314 400 美元(即 57.8%)(补充资料，表一)。

20. 拟议非员额资源数额为 3 034 100 美元，与 2022 年预计支出相比，减少 1 604 500 美元(即 34.6%)。与预计支出相比的总体减少数反映了编外人员报酬(590 500 美元)、咨询人和专家(311 900 美元)、一般业务费用(295 400 美元)和订约承办事务(293 300 美元)项下的减少数([A/77/513](#)，表 2)。

21. 在人员配置方面,秘书长指出,2022年将在核定人员配置基础上减少42个职位(同上,表3)。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在2023年为余留职能保留的11个职位中,5个为国际工作人员,6个为本国工作人员。这一平衡是必要的,可以确保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员工队伍具备最低限度的必要技能。5个国际职位包括:1个副主任(D-1);1个方案管理干事(P-4);1个最高法院司法书记员(P-4),担任协调所有司法问题的唯一司法干事;1个信息管理干事(P-3),担任记录和档案股股长,负责保全特别法庭的记录;1个安保和安全主管(外勤事务人员),根据《补充协定》规定的联合国责任设立。6个本国职位包括1个预算和财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1个财务助理(当地雇员),负责与亚太经社会协调所有财务问题并处理预算问题;2个信息和通信技术助理(当地雇员),负责管理和运营整个特别法庭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包括司法数据库和所有数字平台;1个行政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负责处理所有证人和受害人保护问题;1个协理新闻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行预咨委会获悉,所有工作人员均为全时聘用,部署在工作地点。

22.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行政主任办公室国际部分需要保留D-1和P-4职位,因为人力资源和财务细则要求职责分离,规定至少设立2名管理官员。副主任(D-1)负责协调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所有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行政事项、财务授权、业务指导、与外交使团的筹资以及东道国当局与总部联合国实体之间的联系。方案管理干事(P-4)协助行政副主任开展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所有管理活动,否则将需要单独的支助人员,例如解决争端、与征聘有关的案头工作、财务和赠款报告以及就亚太经社会提供的服务与亚太经社会联络。

23. 秘书长表示,拟在国际部分下新设1个协理新闻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职位。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该职位是根据《协定》增编第2(1)条和第3条设立的,前者要求特别法庭向公众传播信息,后者要求向柬埔寨境内外公众开放特别法庭档案。协理新闻干事还将负责确保以切实的方式向未受法律培训者传播面向公众、特别是国内受众的特别法庭信息。该职位将作为枢纽,负责更新法庭的网站和社交平台,包括新解密的司法文件,并将确保有效利用各种司法数据库,如高棉光学字符识别,以简化内容导航并提高非熟练用户的搜索能力。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法庭正在向余留阶段过渡,因此认为,在这一关键时期需要加强国家自主权。行预咨委会相信,将适当考虑将协理新闻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职位纳入本国部分。

24.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差旅相关资源小幅增加16000美元,用于受害人支助方面的国内差旅。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还获悉,咨询人和专家项下的资源(385200美元)用于第002/02号案件的辩护人和受害人支助。如上文第4(c)段所述,诉讼程序已完成,预计将在2022年底发布书面判决。

25.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2023年拟议预算得到了主要捐助团体的核可,目前已提交给由主要捐助团体成员和柬埔寨政府组成的指导委员会进一步核可。在指导委员会预计于11月初完成核可之后,预算将被提交给由指导委员会成员和另外18个会员国组成的有关国家小组,供其最后核准。根据目前的时间表,预计将在2022年12月初之前获得有关国家小组的核准。考虑到司法程序接近尾声,

行预咨委会对 2023 年业务费用请批资源数额不完全信服，特别是考虑到法庭向余留阶段过渡。

补助金申请

26. 秘书长表示，尽管作出了筹资努力，但 2023 财政年度收到的捐款很少，而且作出更多认捐的前景黯淡。因此，秘书长正在寻求大会核准从经常预算中拨出补助金 4 010 400 美元(拟议预算为 4 528 600 美元)，并考虑到自愿捐款估计数 518 200 美元，用于支付特别法庭国际部分的主要所需资源(A/77/513，第 37 段和第 51 (a)-(e)段)。

27.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承付权起到了过渡机制的作用，回顾大会决定在自愿供资基础上设立特别法庭，并将补助金视为一项例外措施，授权秘书长承付款项，以补充特别法庭国际部分的自愿财政资源(例如，见第 75/253 A 号决议第二十节第 11 段)。行预咨委会认为，批拨补助金对潜在的捐助起了抑制作用，从而违背主要依靠自愿捐助为特别法庭供资的决定的宗旨。因此，行预咨委会认为，给特别法庭的补助金仍应是一项承付权(另见 A/76/7/Add.12，第 25 段)。

五. 其他事项

服务终了负债

28. 秘书长指出，国际部分工作人员的服务终了负债将达 311 777 美元(A/77/513，第 40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有序关闭特别法庭将需要联合国与柬埔寨政府之间达成一项协定。如果联合国无法继续履行《联合国和柬埔寨政府的协定》及其增编规定的义务，并且必须退出特别法庭，则需要三个月来完成正在进行的司法工作，另外需要三个月进行业务清理结束，包括确保文件工作、处置包括武器和弹药在内的所有资产以及安排所有人员卸任。相关费用估计数为 220 万美元，包括服务终了负债 311 777 美元。

29. 考虑到大会决定在自愿供资的基础上设立特别法庭，行预咨委会仍然认为，作为政策问题，应由大会决定法官和工作人员服务终了负债的适当供资来源和方式(见 A/76/7/Add.12，第 28 段；A/75/7/Add.19，第 29 段和 A/74/7/Add.16，第 27 段)。

国际法官和共同检察官的薪酬

30. 秘书长表示，确定国际法官和共同检察官薪酬的依据是联合国 D-2 职等工作人员的薪金净额，这是大会第 76/246 A 号决议要求进行的审查的成果(A/77/513，第 42-43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最高法院设有 3 名国际法官，其中 2 名在工作地点就任，1 名因个人情况远程工作。2023 年 4 月，随着改叙工作的完成和随后的业务缩编，2 名就任的国际法官将卸任。1 名未就任的法官预计将远程工作共计 3 个月。共同检察官远程工作并按比领取薪酬，预计 2023 年的有薪工作量共计三个月。最高法院的预计工作涉及将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末之前完成的案卷文件密级的重新划定，这需要 3 名国际法官用 11 个月完成。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国际法官和共同检察官按比领取的每日费率为 635 美元，

而 D-2 职等中级职档(职档五)的每日费率为 657 美元。表 2 列出国际法官和共同检察官的订正每日费用。非全时工作的每日费用是根据每年 261 个工作日的年度薪酬按比计算的(即每月 21.75 个工作日),这是联合国秘书处按比计算工作人员应享权利的标准工作日算法。

表 2
国际法官和共同检察官的订正每日费率

	基薪净额(美元)	工作地点差价 调整数(百分比)	工作日 数量	按比领取的 每日费率 (美元)
经主要捐助团体核可 的订正每日费率	D-2 职档四 2022 年年率: 121 511	柬埔寨 2021 年 12 个月平均值: 36.5	261	635
基于 D-2 职等中级职 档的每日费率	D-2 职档五 2022 年年率: 123 794	柬埔寨 2022 年 10 月: 38.5	261	657

与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业务、预算和财务互动

31. 秘书长表示,目前仍在努力寻求由秘书处一个单一实体监督与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业务、预算和财务互动,但成果有限。秘书长表示,法律事务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主计长办公室继续就业务和行政事项向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提供指导和协助(同上,第 44-45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是作为一个技术援助项目设立的,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提供支助,该部的职能包括向国际部分提供行政和技术支助。法律事务厅的作用限于提供法律支助,该厅并不受权承担目前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履行的行政性职能。行预咨委会获悉,2023 年,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将与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密切合作,确定并确保建立行政流程,以便在 2024 年顺利过渡给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请秘书长(见第 76/246 A 号决议,第十二节,第 8 段)提出由秘书处一个单一实体监督与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的业务、预算和财务互动的可行性和备选方案。行预咨委会相信,将向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提供最新资料,供其审议。

六. 结论和建议

32.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特别法庭将于 2023 年启动其余留阶段的初始期限,在此期间将评估余留阶段的范围、规模和时间表。行预咨委会相信,这一评估将考虑到加强国家主权的惠益。行预咨委会再次注意到特别法庭的供资情况不利,财政困难持续存在,越来越依赖大会授权的承付款。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第 69/274 A、70/248 A、71/272 A、72/262 A、73/279 A、74/263、75/253 A 和 76/246 A 号决议,其中大会鼓励所有会员国为法庭的国际和国家部分提供自愿支助。

33. 此外,行预咨委会再次注意到,在连续 10 次申请补助金以支持特别法庭国际部分之后,这一做法实际上不再是例外性做法。尽管如此,行预咨委会继续强调,自愿捐款仍应是法庭的主要供资来源,应作出更多努力,避免继续依赖补助金。

34. 因此，行预咨委会重申其观点，即决定为 2023 年国际部分预算批款将有损当前供资安排的自愿性质和相关筹资努力。尽管如此，鉴于国际部分 2023 年预计供资短缺、未缴认捐和承付款项的不确定性以及确保特别法庭继续运作的必要性，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3 409 000 美元款项，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为过渡机制补充国际部分的自愿财政资源，以代替批款。这比 4 010 400 美元的补助金请拨额减少了 15%。

35. 行预咨委会重申，承付款的最终使用情况将取决于捐助方提供的自愿捐款，并继续强调指出，其建议基于以下几点：

- (a) 秘书长尽一切努力增加自愿捐款数额；
- (b) 如果收到的自愿捐款超过特别法庭 2023 年的剩余所需资源，向法庭提供的用于这一期间的所有经常预算资金将退还给联合国；
- (c) 采取适当措施，实现特别法庭的业务节余和增效；
- (d) 特别法庭不遗余力地争取有序结束所有司法活动，积极维护法庭的遗产并加强国家自主权；
- (e) 作出适当的监测和报告安排，确保根据特别法庭每月现金状况分批放款；
- (f) 秘书长继续努力确保《联合国和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协定》的条款得到遵守。

附件

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国际部分的财政资源

(千美元)

	(1)	(2)	(3)	(4)	(5)=(3)+(4)	资源增长		(8)=(2)+(6)
	2021 年 实际支出	2022 年 订正预算	2022 年 1 月-9 月 支出	2022 年 10 月-12 月 支出估计数	2022 年 1 月-12 月 支出估计数	(6) 数额	(7)=(6)/(2) 百分比	2023 年所需资 源估计数 ^a
支出/所需资源								
司法办公室	4 458.7	2 272.2	1 625.0	647.2	2 272.2	(1 314.4)	(57.8)	957.8
辩护人和受害人支助科	1 452.6	317.4	197.1	120.3	317.4	302.9	95.4	620.3
行政办公室	4 395.6	5 851.5	4 288.5	1 563.0	5 851.5	(2 901.0)	(49.6)	2 950.5
小计	10 306.9	8 441.1	6 110.6	2 330.5	8 441.1	(3 912.5)	(46.4)	4 528.6
可动用资金								
认捐、捐款和其他收入	3 624.5	—	3 496.4	—	3 496.4	—	—	—
上一年度未用余额	—	—	—	—	—	—	—	—
预期认捐	—	—	—	—	—	—	—	518.2
使用或授权的补助金 数额 ^b	6 682.4	—	7 000.0	(2 055.3)	4 944.7	—	—	—
小计	10 306.9	—	10 496.4	(2 055.3)	8 441.1	—	—	518.2
盈余/(短缺)	—	—	4 385.8	(4 385.8)	—	—	—	(4 010.4)

^a 2022 年订正预算和 2023 年预算数字须经有关国家小组审查和核准。^b 2021 年使用的补助金数额载于 2021 年方案预算财务执行情况报告。2022 年最终支出和所用补助金的相关数额将在 2022 年方案预算财务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